

## 1 公司結構及主要業務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萬順昌」)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十二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公司，其股份自一九九四年二月十八日起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萬順昌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中國先進材料加工包括製造工業產品例如板材產品及系統設備外殼與及買賣工業產品例如工程塑膠樹脂及注塑機，及(ii)建築材料包括買賣與存銷建築材料例如鋼材產品、潔具及廚櫃與及廚櫃安裝。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賬目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標準編製。編製本賬目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所述：

### (a) 量度基準

賬目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長期投資按重估金額記錄(見附註2.i及2.j)。

### (b) 新訂／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之採用

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起，萬順昌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萬順昌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

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會計準則第11號(經修訂)	：外幣換算
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	：現金流量表
會計準則第34號	：僱員福利

除了採納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後改變若干呈列方式外，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會計準則對賬目並無重大影響。

於本文呈列之二零零二年度比較數字已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會計準則所產生的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綜合基準

綜合賬目包括萬順昌及其附屬公司之賬目，並以權益法計算萬順昌集團所佔其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於本年度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其業績乃從購入或出售生效日期開始或截至該日期止綜合入賬。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損益，乃指出售所得款項與萬順昌集團所佔資產淨值兩者間之差額，連同任何未攤銷商譽或已撥入儲備及先前並無於綜合損益表扣除或確認的負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匯兌調整。

萬順昌集團所有公司間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賬目時註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所佔附屬公司經營業績及淨資產之權益。

### (d) 商譽

商譽指所付代價的公平價值與萬順昌集團佔購入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價值總額兩者之間之差額。商譽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產及按其預計經濟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商譽之賬面值會定期或於出現減值之因素時獲評估。任何商譽減值於減值確認期間內列作支出。

### (e)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該等由萬順昌集團直接或間接控制其半數以上投票權，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監管權，委任或罷免董事會的大多數席位，或於董事會會議上佔大多數投票權的實體。

於萬順昌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帳。萬順昌將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之基準入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萬順昌集團能夠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惟對其財務及經營決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在綜合賬目內，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法入賬，據此，該項投資最初按成本記錄，並於其後就萬順昌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購入後的業績、收取聯營公司的分派、因尚未計入因聯營公司損益表內之聯營公司股權變動而產生之萬順昌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權益比例的其他必需改變、投資成本值與萬順昌集團所佔於收購日期收購的可資識別資產淨值之總公平價值的差額(商譽)的攤銷，以及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萬順昌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 (g) 合約合營企業

合約合營企業為萬順昌集團與一個或以上其他訂約方成立而預定經營期之實體，並享有及承擔受合約管制之合營企業夥伴之權利及義務。倘萬順昌集團有能力控制及管治該合約合營企業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並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則該合營企業被視為實際附屬公司及當作附屬公司形式入賬。如萬順昌集團僅能對合約合營企業的管理層行使重大影響力，該合營企業會以聯營公司形式入賬。

### (h)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投資物業及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因修整及改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可增加其未來經濟利益之開支轉撥資本，而保養及維修開支則於產生時作為開支。折舊按直線法於每項資產之估計可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折舊之年率如下：

土地	2% (租約年期)
樓宇	2.5%至4%
傢俬及設備	15%至33%
機器	10%至25%
汽車	20%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h)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續)

折舊方法及可使用年期定期被檢訂以確保折舊方法及折舊率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期經濟利益模式保持一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減該資產當時之賬面值之基準於損益表內予以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動工之租賃物業裝修，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成本值入賬包括建造費用及其他應分配的樓宇建造費用。在建築工程完成前，不會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

###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具有長期投資潛質之契約土地及樓宇之權益。投資物業均按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每年進行之估值所得之公開市值列入資產負債表。投資物業價值之所有變動乃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處理，除非該儲備之結餘不足彌補按投資組合計算之虧絀，在此情況下，則將虧絀淨額撥入損益表。投資物業出售時，其以往確認之重估盈餘會被撥回，而於損益表內申報之出售盈虧乃根據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減原有成本計算。

除非投資物業之剩餘租約年期為二十年或以下，否則無需計算折舊，惟剩餘租約年期為二十年或以下之投資物業則須於剩餘租約年期內就當時之賬面值作出折舊準備。

### (j) 長期投資

長期投資按其公平價值計入資產負債表。此等投資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均直接計入股東權益之資產重估儲備，直至有關投資出售或被摒棄或有關投資被釐定出現減值，則有關累積盈虧將會計入損益表。當導致撇減或撇銷之情況及事件終止，且有可信證據顯示於可預見將來此新情況及事件仍會持續時，於減值後自資產重估儲備轉撥至損益表之數額將會撥回。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k)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值包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之原材料成本及對在製造中及已製成貨品而言，亦包括直接勞工工資及適當比例之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則按正常業務之估計銷售價減預計直至完成或出售時所需之其他費用計算。陳舊、滯銷或損壞之貨品已作出適當撥備。

存貨出售後，其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之期間入賬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銷至可變現淨值之數額及一切存貨虧損於撇銷或虧損出現時入賬確認為開支。因可變現淨值增加而產生之任何撇銷存貨之撥回數額於撥回時入賬確認為減少該期間列作開支的存貨值。

### (l) 安裝合約

倘安裝合約之結果可以可靠地估計，則合約收入及與合約相關之成本會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階段，分別入賬確認為收入及開支。倘合約成本總額有可能超逾合約收入總額，則其預算虧損即時入賬確認為開支。倘安裝合約之結果未能可靠地估計，則僅入賬確認可收回之合約成本為收入，而合約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中之安裝合約按已耗用成本加已確認之溢利減已確認之虧損與進度款項列賬，並於資產負債表列為一項資產，即應收客戶安裝合約工程之總額，或列為一項負債，即應付客戶安裝合約工程之總額(如適用者)。有關按合約執行工作已結算但客戶尚未支付之數額包括保留金於資產負債表列為應收賬款。

### (m)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按呆賬情況計提撥備。資產負債表內的應收賬款乃扣除有關撥備(如有)後列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n) 資產減值

資產於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顯示或許未能收回該等資產其中一項之賬面值時，則會進行減值檢討。倘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可收回數額，則將相等於資產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之差額計入損益表為減值虧損。可收回數額指資產之淨售價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淨售價為以公平交易出售資產時所得數額減出售成本，而使用價值則為在持續使用資產及於其可使用年期終止時出售而預期所得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不再出現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已減少，則會將資產於過往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計入損益表。

### (o)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因以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律或引申責任，且大有可能因承擔該等責任而導致附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外流，並能可靠估計有關承擔之數額時，將會作出撥備。撥備會定期檢討及調整，以反映現時之最佳估值。倘貨幣之價值會隨時間出現重大變化，則撥備數額將為預計履行承擔所需開支之現值。

或然負債不會於賬目確認。除非當附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外流之機會甚低，否則必須作出披露。或然資產亦不會於賬目確認，但當附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可能流入時則會作出披露。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p) 營業額及收入確認

營業額(扣除有關增值稅)代表(i)扣除退貨及折扣後已售商品之發票淨值，(ii)安裝工程合約之確認收入，及(iii)租金收入。收入按以下基準確認：

(i)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於商品之重大風險及擁有權移交客戶後予以確認。

(ii) 安裝工程合約之收入

每份個別安裝工程合約之收入會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階段然後以完成百分比計算法予以確認。完成百分比主要按照已執行工作之合約成本對比預期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見附註2.1)。

(iii)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予以確認。

(iv)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乃於確定有權收取股息支付時予以確認。

(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未償還本金按適用息率以時間比例作基準予以確認。

於付運商品或安裝合約工程展開前預先向客戶收取之款項均列作預收款項入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q) 稅項

萬順昌集團屬下個別公司乃以賬目所載之溢利，就毋須課稅之收入或不可扣稅之支出項目作出調整後撥出利得稅準備。

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法按現有稅率根據計算應課稅溢利與賬目所載溢利之重大時差撥出準備，惟被認為不會於可預見將來出現之負債除外。除非預期有關利益於可預見將來出現，否則遞延稅項資產不予確認。

### (r) 員工退休福利

####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的應享年假乃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僱員因提供服務產生的應享年假乃按截至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年假估計負債計算撥備。

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期僅於支取時才確認。

#### (ii) 退休金責任

萬順昌集團向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 (s) 借貸成本

需以長時間準備作計劃用途或出售之資產收購、建造或生產直接應計之借貸成本撥為該資產之部份成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之年度於損益表扣除。

### (t) 營業租約

營業租約乃租賃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仍屬出租人所有之租約。營業租約之租金支出均於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中扣除。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u) 外幣換算

萬順昌集團屬下個別公司之賬目及記錄乃以本身營運所在地之主要貨幣(「功能貨幣」)為單位。在個別公司之賬目中，於本年度以其他貨幣進行之交易乃按個別功能貨幣於交易時之適用匯率滙兌，以其他貨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功能貨幣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滙兌。滙兌盈虧均於個別公司之損益表內處理。

萬順昌集團編製之綜合賬目乃以港元為單位。就綜合賬目而言，所有以港元以外作為功能貨幣之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乃按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滙兌為港元，所有收支項目均按本年度適用之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該等交易而出現之滙兌差額列作累積外幣滙兌調整變動處理。

### (v) 分類資料

根據萬順昌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萬順昌集團決定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申報格式，而地區分類則為次要申報格式。

就分類呈列而言，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長期投資。

就地區分類申報而言，營業額乃根據商品付運目的地及提供服務之地點而釐定。總資產及資本支出，以有關資產所在地分類。

### (w)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按成本值於資產負債表列賬。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為短期高流動性之投資，並可隨時毋須通知兌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

### 3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關連人士乃指其中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之財務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受共同控制或受共同重大影響之人士亦被視為關連人士。

(a)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詳情如下：

關連人士名稱／交易性質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金屬物流管理有限公司(i)		
— 萬順昌集團所達成之銷售	<b>287,413</b>	231,402
— 萬順昌集團收取之行政服務費	<b>180</b>	180
— 萬順昌集團收取之利息	<b>4,616</b>	1,336
— 萬順昌集團支付／應付之採購服務佣金	<b>1,552</b>	1,406
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香港)有限公司(i)		
— 萬順昌集團收取之租金	<b>600</b>	810
— 萬順昌集團收取之行政服務費	<b>180</b>	180
易達科技集團有限公司(ii)		
— 萬順昌集團收取之租金	<b>383</b>	1,011

註：

- (i) 金屬物流管理有限公司及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香港)有限公司均由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擁有該公司19.2%股權(二零零二年：17.8%)。
- (ii) 易達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由萬順昌前非執行董事曾國泰先生實益擁有。曾國泰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七日辭任其非執行董事一職，而與其之關連交易金額亦披露至該日期為止。

### 3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b) 附註3.a所述交易產生之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列作應收賬款。有關結餘詳情如下：

關連公司名稱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於年內 最高結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金屬物流管理有限公司(i)	<b>210,202</b>	137,711	210,202

註：

- (i) 該結餘主要來自鋼材採購，並無抵押，按萬順昌集團貿易交易之正常信貸條款償還，且過期結餘按商業利率計算利息。

### 4 營業額及收入

營業額及收入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製造工業產品		
— 板材產品加工	<b>277,302</b>	234,899
— 系統設備外殼	<b>39,986</b>	5,609
買賣工業產品		
— 工程塑膠樹脂及注塑機	<b>155,063</b>	142,988
存銷與買賣建築材料		
— 鋼材產品 — 鋼筋、結構鋼及板材產品	<b>2,138,344</b>	1,679,085
— 潔具、瓷磚及廚櫃	<b>41,463</b>	29,679
— 加工鋼筋	—	12,733
— 安裝廚櫃之收入	<b>99,795</b>	26,317
租金收入	<b>3,816</b>	6,535
總營業額	<b>2,755,769</b>	2,137,845
利息收入	<b>4,887</b>	2,720
— 一項長期投資之股息收入	<b>188</b>	—
— 一間合營公司之回報(i)	<b>6,615</b>	6,488
總收入	<b>2,767,459</b>	2,147,053

註：

- (i)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萬順昌集團收取一間合營公司之回報約6,61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488,000港元)，該投資已於過往數年撇銷。

## 5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或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b>已扣除—</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見附註6)	<b>65,593</b>	59,185
物業之營業租約租金	<b>11,804</b>	11,550
呆壞應收賬款撥備／撇銷	<b>2,839</b>	6,649
應收貸款呆賬撥備	<b>1,052</b>	16,074
存貨撥備及撇銷	<b>2,963</b>	3,27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20,132</b>	11,715
商譽攤銷	<b>1,850</b>	924
出售一項長期投資之虧損	<b>284</b>	—
外匯兌換虧損淨額	<b>393</b>	113
核數師酬金	<b>788</b>	808
	<hr/> <hr/>	
<b>已計入—</b>		
來自下列項目之租金收入		
— 關連公司(見附註3.a)	<b>983</b>	1,821
— 第三者	<b>2,833</b>	4,7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b>51</b>	389
來自下列項目之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b>203</b>	816
— 其他存款	<b>1</b>	1
— 到期應收賬款	<b>67</b>	567
—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見附註3.a)	<b>4,616</b>	1,336
一項長期投資之股息收入	<b>188</b>	—
	<hr/> <hr/>	

## 6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員工成本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57,519	52,854
花紅	6,000	5,030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見附註36)	2,489	2,163
— 沒收供款	(415)	(862)
	<b>65,593</b>	<b>59,185</b>

##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於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10,263	7,908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短期借貸	881	—
	<b>11,144</b>	<b>7,908</b>

## 8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a) 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	—	—
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	519	320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 薪金及津貼	3,658	5,378
— 酌情花紅*	2,500	2,200
— 退休金供款	72	61
	<b>6,749</b>	<b>7,959</b>

\* 執行董事可享有酌情花紅，此乃參照萬順昌集團之財務表現而釐定。

## 8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續)

### (a) 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續)

除上述酬金外，萬順昌集團為一位執行董事提供一間住宅單位(包括於土地及樓宇內)作其寓所，該單位於本年度之應課差餉租值約為1,03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38,000港元)。

本年度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本年度內，並無支付／應付任何酬金予董事以作為鼓勵加入萬順昌集團或離職補償。

董事酬金(包括用作董事寓所之單位之應課差餉租值)按董事人數及酬金範圍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執行董事		
— 無至1,000,000港元	4	2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hr/>	
	7	6
非執行董事		
— 無至1,000,000港元	5	4
	<hr/>	
	12	10
	<hr/> <hr/>	

(b) 於年內，萬順昌集團中五位最高薪人士其中三位(二零零二年：四位)為董事，彼等之酬金分析已載於上文附註8.a。其他人士之已付／應付酬金詳情為：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339	1,270
退休金供款	63	35
	<hr/>	
	2,402	1,305
	<hr/> <hr/>	

## 9 稅項

稅項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萬順昌及附屬公司—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4,080	2,773
— 過往年度之高估撥備	(5,097)	(425)
中國企業所得稅	3,181	232
回撥遞延稅項	—	(1,820)
	<b>2,164</b>	<b>760</b>

萬順昌獲豁免繳納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一六年。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來自或賺取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二零零二年：16%)作出撥備。

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按稅率15%至33%(二零零二年：15%至33%)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外，從事製造業之附屬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經抵銷過往年度虧損)起計兩年內可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則獲50%減免。

## 10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撥入萬順昌賬目之溢利約71,91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9,143,000港元)。

## 11 股息

股息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每股普通股無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0.018港元)	—	6,390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8港元 (二零零二年：0.008港元)	<b>18,111</b>	2,840
	<b>18,111</b>	9,230

## 12 保留溢利

保留溢利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萬順昌	<b>7,786</b>	7,102
附屬公司	<b>108,535</b>	120,035
聯營公司	<b>(1,476)</b>	(1,476)
	<b>114,845</b>	125,661

## 13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60,41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11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約347,859,000股(二零零二年：355,13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後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60,41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110,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之攤薄後加權平均數約348,324,000股(二零零二年：356,091,000股)計算，並已就具潛在攤薄作用之尚未行使的僱員購股權作出調整。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綜合)之變動為：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年初	72,956	—	40,645	47,989	5,612	167,202	135,531
添置	1,331	6,152	7,390	7,475	1,011	23,359	42,298
收購一項業務而產生	—	—	—	—	—	—	8,851
出售	(514)	—	(37)	(1,953)	—	(2,504)	(19,31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而產生	—	—	(91)	—	(142)	(233)	—
滙兌調整	—	—	—	—	—	—	(167)
年終	73,773	6,152	47,907	53,511	6,481	187,824	167,202
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							
年初	11,052	—	13,871	17,178	1,853	43,954	49,235
本年度撥備	2,223	—	12,734	4,141	1,034	20,132	11,715
出售	(62)	—	(11)	(1,953)	—	(2,026)	(17,28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而產生	—	—	(9)	—	(16)	(25)	—
滙兌調整	—	—	—	—	—	—	284
年終	13,213	—	26,585	19,366	2,871	62,035	43,954
賬面淨值							
年終	60,560	6,152	21,322	34,145	3,610	125,789	123,248
年初	61,904	—	26,774	30,811	3,759	123,248	86,296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土地及樓宇(綜合)之地理位置及業權租賃期詳情為：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香港		
— 10至50年租約	<b>15,845</b>	16,214
— 超逾50年租約	<b>29,162</b>	30,171
中國內地		
— 10至50年之土地使用權	<b>15,553</b>	15,519
	<b>60,560</b>	61,904

#### 15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綜合)之變動為：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年初	<b>32,500</b>	31,340
重估(虧絀)/盈餘	<b>(1,500)</b>	1,160
年終	<b>31,000</b>	32,500

投資物業(綜合)之地理位置及業權租賃期詳情為：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香港		
— 10至50年租約	<b>15,500</b>	16,000
— 超逾50年租約	<b>10,700</b>	11,700
中國內地		
— 超逾50年之土地使用權	<b>4,800</b>	4,800
	<b>31,000</b>	32,500

投資物業按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晉高測量師有限公司所釐定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開市值列賬。

**15 投資物業 (續)**

萬順昌集團訂立營運租約租出若干投資物業，初步訂立為期1至2年，並有選擇權於再協商下續約。並無租約為或然租約。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投資物業帶來之租金收入總額約為2,14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589,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訂立不可撤回之營運租約之未來租金收入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逾1年	1,347	2,322
逾1年及未逾5年	48	1,357
	<b>1,395</b>	<b>3,679</b>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在萬順昌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71,746	71,746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280,400	328,939
	<b>352,146</b>	<b>400,685</b>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約280,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28,939,000港元)並無抵押，不計利息及於一年內無須償還。流動資產中的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72,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000,000港元)並無抵押，不計利息及無特定償還條款。

萬順昌之董事及萬順昌集團之管理層認為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實際價值不少於在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為：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萬順昌集團 應佔之股本 權益百分比(i)	主要業務
東莞萬順昌鋼鐵 制品有限公司(iii)	中國內地	23,000,000港元	100%	板材產品加工
Pulsar Enterprise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2美元	100%	持有物業
先滿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380港元普通股 10,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ii)	100% 100%	持有物業
上海寶順昌國際 貿易有限公司(iii)	中國內地	600,000美元	66.7%	買賣及存銷鋼材
Shun Bao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2美元	100%	持有物業
天津萬順昌金屬 制品有限公司(iii)	中國內地	11,700,000港元	100%	板材產品加工
東誠企業(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財務業務
Van Shung Chong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6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萬順昌集團 應佔之股本 權益百分比(i)	主要業務
萬順昌行有限公司	香港	2,000港元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ii)	100% 100%	買賣及存銷鋼材與及 提供管理服務
順發貨倉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港元	100%	提供倉庫服務
萬嘉源通訊設備(深圳) 有限公司(iii)	中國內地	15,000,000港元	100%	製造系統 設備外殼
VSC (Beijing) Investment Ltd.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萬順昌建築材料 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買賣潔具及廚櫃 與及安裝廚櫃
VSC Energy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內地	2美元	100%	持有物業
萬順昌塑膠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買賣塑膠及注塑機
VSC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萬順昌集團 應佔之股本 權益百分比(i)	主要業務
萬順昌鋼鐵有限公司	香港	38,000港元普通股 20,000,0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ii)	100% 100%	買賣及存銷鋼材
萬順昌鋼鐵制品 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買賣加工板材產品

註：

- (i) Van Shung Chong (B.V.I.) Limited 之股份由萬順昌直接持有。其他附屬公司之股份則屬間接持有。
- (ii) 此等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由萬順昌集團擁有。萬順昌行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並無投票權，亦無權分享股息及除非萬順昌行有限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已獲分派每股普通股2,000,000,000港元之款額或萬順昌鋼鐵有限公司及先滿發展有限公司之普通股持有人已獲分派100,000,000,000,000港元之款額外。
- (iii) 東莞萬順昌鋼鐵制品有限公司乃一間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合約合營企業，經營期為12年，至二零零七年止。上海寶順昌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乃一間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合資合營企業，經營期為20年，至二零一四年止。天津萬順昌金屬制品有限公司乃一間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經營期為50年，至二零五二年止。萬嘉源通訊設備(深圳)有限公司乃一間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經營期為15年，至二零一六年止。

上述概要列出主要影響萬順昌集團之業績或組成萬順昌集團資產淨值之大部份主要附屬公司。萬順昌之董事及萬順昌集團之管理層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使篇幅過於冗長。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內，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已發行借貸資本。

## 1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綜合)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借予聯營公司之墊款	12,534	12,534
減：應收呆賬撥備	(12,532)	(12,532)
	<b>2</b>	<b>2</b>

借予聯營公司之墊款並無抵押及不計利息，且無須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之詳情為：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間接持有股本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東莞聯通港口碼頭 有限公司(i)	中國內地	20,418,128港元	30%	提供碼頭服務
廣順聯合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內地	100美元	30%	提供碼頭服務

註：

- (i) 東莞聯通港口碼頭有限公司乃一間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合約合營企業，合營期至二零一五年止，為期20年。

萬順昌之董事及萬順昌集團之管理層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實際價值不少於在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 18 長期投資

長期投資(綜合)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股份之投資		
按成本值	42,438	42,722
公平價值變動	(27,206)	(15,680)
	<u>15,232</u>	<u>27,042</u>
非上市投資		
按成本值	30,576	5,616
累積減值虧損	(97)	(97)
	<u>30,479</u>	<u>5,519</u>
	<u><u>45,711</u></u>	<u><u>32,561</u></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香港上市股份之投資代表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約19.2% (二零零二年：17.8%) 股權(該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該項投資以其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所述市值於資產負債表列賬。



**19 商譽**

商譽(綜合)之變動為：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成本		
年初	<b>67,454</b>	60,056
收購一項業務	—	7,398
年終	<b>67,454</b>	67,454
累積攤銷		
年初	<b>60,980</b>	60,056
年度內攤銷	<b>1,850</b>	924
年終	<b>62,830</b>	60,980
賬面淨值		
年終	<b>4,624</b>	6,474
年初	<b>6,474</b>	—

## 20 存貨

存貨(綜合)包括作貿易用途之鋼筋、工字鋼、水閘板、板材產品、系統設備外殼、潔具、廚櫃、工程塑膠樹脂及機器零件。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存貨總值	<b>385,466</b>	224,396
減：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b>(3,989)</b>	(6,621)
	<b>381,477</b>	217,775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2,87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2,616,000港元)之存貨以可變現淨值列賬。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間附屬公司約14,95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505,000港元)之存貨作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之抵押用途及若干存貨根據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安排而持有(見附註25及37)。

## 21 應收／應付客戶安裝合約工程之總額

應收客戶安裝合約工程之總額(綜合)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成本加已確認之溢利減可預見虧損	<b>98,010</b>	21,105
減：已收及應收之進度款項	<b>(78,976)</b>	(19,214)
	<b>19,034</b>	1,891

應付客戶安裝合約工程之總額(綜合)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成本加已確認之溢利減可預見虧損	<b>21,539</b>	—
減：已收及應收之進度款項	<b>(26,129)</b>	—
	<b>(4,590)</b>	—

## 22 應收賬款

萬順昌集團之營業額大多以記賬方式進行，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不等。

應收賬款(綜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0至60日	<b>416,753</b>	358,439
61至120日	<b>151,048</b>	93,837
121至180日	<b>42,336</b>	17,281
181至365日	<b>43,175</b>	3,616
超過365日	<b>16,289</b>	19,036
	<b>669,601</b>	492,209
減：呆壞賬撥備	<b>(14,576)</b>	(21,315)
	<b>655,025</b>	470,894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在應收賬款內約5,26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920,000港元)為安裝合約工程之保留金，該等款項將直至達成合約所指明之條款後才付予。

## 23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綜合)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成本	<b>32,939</b>	35,839
減：應收貸款呆賬撥備	<b>(26,048)</b>	(24,996)
	<b>6,891</b>	10,843

應收貸款年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或30%計算(二零零二年：年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或30%)。

## 24 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32,42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5,935,000港元)為中國人民幣，該貨幣不能自由兌換至其他貨幣。

## 25 短期借貸

短期借貸(綜合)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	490,879	225,182
— 短期銀行貸款	59,063	37,800
— 長期銀行貸款，當期部份(見附註27)	2,925	—
	<b>552,867</b>	262,982
其他貸款	37,800	—
	<b>590,667</b>	262,982

萬順昌集團銀行融資之詳情載列於附註37。

其他貸款包括由一間附屬公司之一位少數股東及該少數股東一間關聯公司之短期貸款。此等貸款屬無抵押及須付年息為5.04%至5.54%。

## 26 應付賬款及票據

應付賬款及票據(綜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0至60日	196,722	145,288
61至120日	6,042	1,920
121至180日	2,235	1,761
181至365日	1,982	1,000
超過365日	5,039	2,602
	<b>212,020</b>	152,571

**27 長期銀行貸款**

長期銀行貸款(綜合)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償還數額		
— 1年內	2,925	—
— 1至2年	11,700	—
— 2至3年	8,775	—
	<b>23,400</b>	—
減：於流動負債內需1年內償還數額(見附註25)	<b>(2,925)</b>	—
	<b>20,475</b>	—

萬順昌集團之銀行融資已列於附註37。

**2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綜合)之變動為：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年初	250	2,070
淨時差回撥	—	(1,820)
	<b>250</b>	250

遞延稅項乃課稅上物業、廠房及設備加速折舊免稅額所造成之稅務影響。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之遞延稅項。由於萬順昌集團有意長期持有有關資產，故重估資產不會構成時差，並毋須按資產重估儲備撥備遞延稅項。

## 29 股本

變動為：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b>1,000,000</b>	<b>100,000</b>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年初	<b>354,979</b>	<b>35,498</b>	355,288	35,529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 (見附註30)	—	—	1	—
因行使僱員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見附註31))	<b>10,500</b>	<b>1,050</b>	—	—
回購股份(i)	<b>(53,222)</b>	<b>(5,322)</b>	(310)	(31)
年終	<b>312,257</b>	<b>31,226</b>	354,979	35,498

註：

- (i)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萬順昌以總代價約53,11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07,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回購53,222,263股股份(二零零二年：310,000股股份)。此等股份乃於其後註銷。回購股份之總代價乃自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該等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回購之詳情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股份數目 千股	每股價格	已付價格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	<u>53,222</u>	0.98港元	52,158
交易成本			<u>959</u>
			<u>53,117</u>

### 30 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之變動為：

發行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認股權證數目		
			年初 千份	行使(i) 千份	年終 千份
二零零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1.18港元	35,497	—	35,497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約120份認股權證(二零零二年：1,000份認股權證)已獲行使以認購萬順昌約120股股份(二零零二年：1,000股股份)，代價約為142港元(二零零二年：1,180港元)。

### 31 僱員購股權

根據萬順昌之僱員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萬順昌可向萬順昌集團之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萬順昌之股份，惟最多以萬順昌不時已發行股本面值(不包括就行使僱員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之10%為限。行使價已由萬順昌之董事會釐定，金額不會低於股份面值或於緊接授予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萬順昌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錄得之平均收市價之80%(以較高者為準)。

根據上市規則之修訂，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萬順昌已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以取替舊購股權計劃。雖然如此，所有於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前授予之購股權將仍然可按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而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萬順昌可授予萬順昌集團之任何僱員、代理人、顧問或代表(包括任何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以認購萬順昌之股份，而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萬順昌股份面值之30%(行使購股權所發行股份除外)。行使價將由萬順昌董事會釐定及最少將按以下列中最高者為準：(i)萬順昌股份於提出授予購股權當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列之收市價；(ii)萬順昌股份於緊接提出授予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萬順昌股份面值每股0.10港元。

### 31 僱員購股權 (續)

僱員購股權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僱員購股權數目				
			年初 千份	授予 千份	已行使 千份	失效 千份	年終 千份
<b>舊購股權計劃</b>							
一九九四年三月三日	一九九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0.9360港元	6,000	—	—	(6,000)	—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一九九七年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1.1344港元	6,500	—	—	—	6,500
一九九六年一月十八日	一九九七年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1.2528港元	4,000	—	—	—	4,000
一九九六年三月十八日	一九九八年五月一日至 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1.3840港元	3,300	—	—	—	3,300
二零零零年一月十日	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至 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1.6880港元	1,100	—	—	(200)	900
<b>新購股權計劃</b>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日 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九日	0.4000港元	—	4,000	(4,000)	—	—
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0.3900港元	—	6,500	(6,500)	—	—
			20,900	10,500	(10,500)	(6,200)	14,700



## 32 儲備

變動為：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綜合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積外幣 匯兌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281,570	22,811	58,355	53,701	301	(2,313)	125,088	81,716	621,229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10,110	—	10,110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 股份所產生之溢價 (見附註30)	1	—	—	—	—	—	—	—	1
回購股份(見附註29)	(276)	307	—	—	—	—	(307)	—	(276)
長期投資公平價值變動	—	—	—	(54,773)	—	—	—	—	(54,773)
建議股息	—	—	—	—	—	—	(6,390)	6,390	—
— 中期股息	—	—	—	—	—	—	(2,840)	2,840	—
— 末期股息	—	—	—	—	—	—	—	(88,106)	(88,106)
已付股息	—	—	—	—	—	—	—	—	(88,106)
滙兌調整	—	—	—	—	—	(373)	—	—	(373)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81,295	23,118	58,355	(1,072)	301	(2,686)	125,661	2,840	487,812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60,412	—	60,412
因行使認股權證及 僱員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所產生之溢價 (見附註30及31)	3,085	—	—	—	—	—	—	—	3,085
回購股份(見附註29)	(47,795)	53,117	—	—	—	—	(53,117)	—	(47,795)
長期投資公平價值變動	—	—	—	(12,089)	—	—	—	—	(12,089)
出售一項長期投資所得	—	—	—	563	—	—	—	—	563
建議末期股息	—	—	—	—	—	—	(18,111)	18,111	—
已付股息	—	—	—	—	—	—	—	(2,840)	(2,840)
滙兌調整	—	—	—	—	—	30	—	—	30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585	76,235	58,355	(12,598)	301	(2,656)	114,845	18,111	489,178

## 32 儲備 (續)

	本公司					總額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股息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281,570	22,811	53,986	7,496	81,716	447,579
本年度溢利	—	—	—	9,143	—	9,143
因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所產生之溢價 (見附註30)	1	—	—	—	—	1
回購股份(見附註29)	(276)	307	—	(307)	—	(276)
建議股息	—	—	—	—	—	—
— 中期股息	—	—	—	(6,390)	6,390	—
— 末期股息	—	—	—	(2,840)	2,840	—
已付股息	—	—	—	—	(88,106)	(88,106)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81,295	23,118	53,986	7,102	2,840	368,341
本年度溢利	—	—	—	71,912	—	71,912
因行使認股權證及僱員 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所產生之溢價 (見附註30及31)	3,085	—	—	—	—	3,085
回購股份(見附註29)	(47,795)	53,117	—	(53,117)	—	(47,795)
建議末期股息	—	—	—	(18,111)	18,111	—
已付股息	—	—	—	—	(2,840)	(2,840)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585	76,235	53,986	7,786	18,111	392,703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惟倘萬順昌在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從繳入盈餘作出分派後，(i)萬順昌不能或在作出支付後將不能支付到期債項，或(ii)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會因而少於其債項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目的合計總額，則萬順昌不可作出上述的宣派、支付或分派。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65,905</b>	11,892
利息收入	<b>(4,887)</b>	(2,720)
利息支出	<b>11,144</b>	7,908
股息收入	<b>(188)</b>	—
一間合營公司之回報	<b>(6,615)</b>	(6,48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20,132</b>	11,715
出售一項長期投資虧損	<b>284</b>	—
投資減值虧損	—	97
商譽攤銷	<b>1,850</b>	92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88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絀／(盈餘)	<b>1,500</b>	(1,1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b>(51)</b>	(389)
存貨(增加)／減少	<b>(164,778)</b>	24,269
應收客戶安裝合約工程之總額增加	<b>(17,143)</b>	(97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b>(42,949)</b>	3,865
應收賬款增加	<b>(186,362)</b>	(115,016)
應收貸款減少	<b>3,952</b>	17,566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增加	<b>265,697</b>	135,692
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	<b>59,547</b>	43,22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b>23,707</b>	(2,84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b>(6,042)</b>	2,487
應付客戶安裝合約工程之總額增加	<b>4,590</b>	—
經營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b>29,293</b>	130,141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 (b)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萬順昌集團出售其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作價約為5,597,000港元。於出售日該附屬公司之淨資產詳情為：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8
存貨	1,0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909
應收賬款	2,231
現金及銀行存款	2,124
應付賬款	(98)
應繳稅項	(18)
少數股東權益	(2,835)
	<hr/>
所出售之淨資產	<u>5,597</u>

因應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出售之作價	5,597
減：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作價	(3,003)
所出售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2,124)
	<hr/>
現金流入淨額	<u>470</u>

於年內所出售附屬公司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約佔3,722,000港元，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約佔34,000港元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約佔5,276,000港元。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變動分析為：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銀行貸款 千港元	其他 短期貸款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317,099	17,280	—	2,921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	1	—	—	—
回購股份	(307)	—	—	—
新增銀行貸款	—	56,700	—	—
償還銀行貸款	—	(36,180)	—	—
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所佔溢利	—	—	—	1,022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少數 股東股息	—	—	—	(315)
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 資本投入	—	—	—	945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16,793	37,800	—	4,573
因行使認股權證及 僱員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4,135	—	—	—
回購股份	(53,117)	—	—	—
新增貸款	—	47,025	37,800	—
償還貸款	—	(2,362)	—	—
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所佔溢利	—	—	—	3,329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少數 股東股息	—	—	—	(258)
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 資本投入	—	—	—	3,58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1,89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2,835)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67,811	82,463	37,800	6,502

(d)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表現金及銀行存款約69,631,000港元  
(二零零二年：48,554,000港元)。

### 34 分類資料

萬順昌集團主要於香港和中國內地經營兩個業務—(i)中國先進材料加工包括製造工業產品例如板材產品及系統設備外殼與及買賣工業產品例如工程塑膠樹脂及注塑機，及(ii)建築材料包括買賣與存銷建築材料例如鋼材產品、潔具及廚櫃與及廚櫃安裝。

#### (a) 主要分類

萬順昌集團之業績按業務分類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總額 千港元
	中國先進 材料加工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客戶銷售	<b>472,351</b>	<b>2,279,602</b>	<b>3,816</b>	<b>2,755,769</b>
分類業績	<b>59,251</b>	<b>65,644</b>	<b>329</b>	<b>125,224</b>
其他收入	<b>384</b>	<b>90</b>	<b>11,216</b>	<b>11,690</b>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絀	—	—	<b>(1,500)</b>	<b>(1,500)</b>
未分配企業開支				<b>(58,365)</b>
經營溢利				<b>77,049</b>
財務費用				<b>(11,144)</b>
稅項				<b>(2,164)</b>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b>63,741</b>
資產	<b>426,479</b>	<b>890,340</b>	<b>101,885</b>	<b>1,418,704</b>
負債	<b>60,067</b>	<b>826,273</b>	<b>5,458</b>	<b>891,798</b>
資本支出	<b>18,288</b>	<b>5,053</b>	<b>24,978</b>	<b>48,319</b>
折舊及攤銷	<b>6,359</b>	<b>14,655</b>	<b>968</b>	<b>21,982</b>

## 34 分類資料 (續)

## (a) 主要分類 (續)

	二零零二年			總額 千港元
	中國先進 材料加工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客戶銷售	383,496	1,747,814	6,535	2,137,845
分類業績	37,316	28,890	(13,479)	52,727
其他收入	350	195	8,663	9,208
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	—	—	1,160	1,160
未分配企業開支				(43,207)
經營溢利				19,888
財務費用				(7,90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8)
稅項				(760)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11,132
資產	229,794	699,756	56,636	986,186
負債	28,949	427,367	1,987	458,303
資本支出	42,457	19,563	—	62,020
折舊及攤銷	4,690	7,580	369	12,639

**34 分類資料 (續)****(b) 次要分類**

萬順昌集團之業績按地區分類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b>1,278,915</b>	<b>1,476,854</b>	<b>2,755,769</b>
分類業績	<b>52,270</b>	<b>72,954</b>	<b>125,224</b>
其他收入	<b>4,610</b>	<b>7,080</b>	<b>11,690</b>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絀	<b>(1,500)</b>	—	<b>(1,500)</b>
未分配企業開支			<b>(58,365)</b>
經營溢利			<b>77,049</b>
資產	<b>564,458</b>	<b>854,246</b>	<b>1,418,704</b>
資本支出	<b>4,553</b>	<b>43,766</b>	<b>48,319</b>
	二零零二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1,099,641	1,038,204	2,137,845
分類業績	13,157	39,570	52,727
其他收入	2,306	6,902	9,208
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	1,000	160	1,160
未分配企業開支			(43,207)
經營溢利			19,888
資產	637,601	348,585	986,186
資本支出	18,758	43,262	62,020



**35 承擔及或然負債****(a) 資本承擔**

萬順昌集團持有之資本承擔(綜合)而並未列於賬目為：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已批准及訂約		
— 購買機器及設備	2,508	6,365
— 在建工程	1,273	—
	<b>3,781</b>	6,365
已批准但未訂約		
— 購買機器及設備	—	949
— 租賃物業裝修	347	—
	<b>347</b>	949
	<b>4,128</b>	7,314

**(b) 營業租約承擔**

根據租用物業(綜合)之若干不可撤銷營業租約應付之承擔總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逾1年	5,980	10,589
逾2年及未逾5年	6,024	14,018
	<b>12,004</b>	24,607

### 35 承擔及或然負債 (續)

#### (c) 或然負債

未有於賬目撥備之或然負債為：

	綜合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就一項物業之租金按金 而提供之擔保	2,744	2,744	—	—
履約擔保書	13,630	13,412	—	—
就一間投資之公司所獲一 項銀行貸款而提供之擔保	2,340	2,340	—	—
萬順昌就其附屬公司 所獲銀行融資而提供 之擔保	—	—	1,454,131	1,303,130
	<b>18,714</b>	18,496	<b>1,454,131</b>	1,303,130

### 36 退休金計劃

萬順昌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參與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為一項界定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萬順昌集團及其僱員各自每月按僱員薪酬(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條例)之5%供款。

根據中國內地法規，萬順昌集團須為其設立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僱員對國家資助退休計劃供款。僱員供款最高達基本薪金之8%，萬順昌集團按該等薪金約14%至20%供款，除每年供款外，毋須支付任何實際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該等國家資助退休計劃須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萬順昌集團對上述退休金計劃之供款總額約為2,48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63,000港元)。

### 37 銀行融資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取得合共約1,533,41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332,86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包括透支、貸款及貿易融資。此等授信額度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數間附屬公司之抵押銀行存款及存貨及萬順昌集團根據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安排持有之存貨(見附註20及25)；及
- (ii) 由萬順昌提供之擔保(見附註35.c)。

### 38 最終持有公司

萬順昌董事確認Huge Top Industrial Lt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公司)為萬順昌之最終持有公司。

### 39 賬目批准

賬目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